

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 址：801 高雄市前金區新盛一街9之13號
電 話：(07) 2864579
承辦人：洪伯雄
傳 真：(07) 2877112
電子信箱：khh.busta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(105)高遊客字第013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會議紀錄乙份

主旨：檢送本會106年1月16日第14屆第7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乙份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會員公司

副本：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(請核備)

二、高雄市區監理所(請核備)

理事長 楊福泰

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第 14 屆第 7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6 日(星期一)下午 3 時正

地點：本會(高雄市前金區新盛一街 9 之 13 號)

主席：楊福泰

紀錄：洪伯雄

出席：楊福泰

趙知仁

王健原

許秋萍

郭振諭

顏信雄

顧禮聖

林士勛

柯松易

黃炳林

陳柏蒼

蔡語鈴

請假：陳宏榮

張簡川煌

林建良

楊仲緯

楊智惟

蔡能旺

韓昭興

邱增來

壹、宣佈開會

貳、主席致詞：

參、討論提案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理事會

案由：本會擬配合李昆澤立法委員發放國中小清寒同學千元助學金案，請研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王健原理事提供李立委的 LINE 略以：「歲末天寒，年終助學，今天發放 460 位國中小清寒同學千元助學金…。本項費用係由個人選舉補助款結餘及年終獎金金額支用，已辦四年了。(內容詳如附件)。」
- 二、鑑於李立法委員於歲末年終濟助清寒國中小學生助學金之舉，立意良好，而本會一向為熱心公益之商業團體，是否配合李立委之義舉，捐助適當之金額回饋社會，共同發揮愛心濟助清寒學生。
- 三、倘經研討通過，則捐助金額多少為宜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配合李昆澤立法委員之義舉，本會捐助新台幣 10 萬元整，由年度預算中預備費項下支付。
- 二、經理事長與相關人員連絡後了解，本活動今年度已辦理完成。俟下次活動再議。
- 三、本次通過配合捐助之金額暫時保留，俟機再配合運用。

伍、臨時動議。

陸、散會。(下午 5 時 10 分)